

节气刚刚进入小满，市面上的粽子已经新鲜出炉。翠绿翠绿的粽叶，包裹着嫩白肥硕的身体，活泼泼地勾引着我的眼睛。

小时候，每到端午节前一天，一大早，我和哥哥就跟着爸爸到附近的公园里去寻艾草、拔艾叶。这一天，公园破例对拔艾的人免费开放，偌大的公园里像是举办一场清晨的聚会，黑压压都是人。公园开阔的偏园里，成片成片野生着艾草。篓子里装着大把大把散发着浓郁药草香的艾草走在回家的路上，跟邻居小伙伴互相攀比，谁家今年的艾草拔得新鲜、娇嫩。回到家，爸爸就开始洒扫庭院，妈妈悉心地将一捆粗细均匀的艾草墩齐，用剪刀挨边裁剪整齐，绑上红色的布条，做成一把艾草笤帚，让我拿着它在爸爸清扫干净的院子里，象征性地再次隔空清扫。然后，我们家的门楣上插上了新鲜干净的艾叶，堂屋的正中间也悬挂了艾草。我蹲在妈妈身边，急切地盼望着，她用剩下的艾草枝条为我制做一个艾草花环，戴着它去和邻居的孩子们玩耍。

当锅里的粽香味丝丝缕缕地飘满屋院的时候，我和哥哥就耐心地等在昏黄的灯下，巴巴地望着妈妈一针一线为我们缝制精致的香囊。妈妈在这一条街上是出了名的巧媳妇，纳鞋底儿，做衣裳，不仅合身，还总能想当然地用碎布条，彩线点缀几个图案出来。每年我和哥哥的香囊自然也是线点群中最受艳羨的。只见妈妈从她的宝贝布袋里找出一块鹅黄色的衬里布，横竖叠起，左右捏边，用线细密地缝制出一个倒梯形，然后，将准备好的朱砂、雄黄、香药各取一点放入，再以五色丝线弦扣成索。她将剩出的丝线一拉，打出一圈五彩的褶皱，再将事先搓成的五彩线系挽在香囊两头，妈妈满脸笑容地把做好的香囊挂在我的脖子上，一时间，我的心里也随着香囊清香四溢。“清明插柳，端午插艾”。

孩提时候并不很懂这些古怪的节日名称，但是这些从老祖宗那里传承下来的中华民俗和节日传统，却丰富着那时候单调闭塞的乡野生活。

至今，端午节有了小长假，这不能不说是这个社会对泱泱中华文化的积极促进与传承。端午前一天，身在另一城市的我忙忙碌碌赶回家，家里，至今弥漫着一一种浓郁的端午情怀！

我依旧领命前往家附近的公园里拔艾草，而我知道，往日的艾草已无处可寻。抱着一线微薄的希望，我起了大早。公园里的人并不多，零散地在树荫下活动着。公园西头有一片茂盛的树林，树下自然有比较茂密的杂草，此时已经有三两人影在树草间起晃动，我匆匆扎入草丛中去寻找，却看不见一棵艾草。

唉，看来自己又来晚了。不死心，埋下头，专走拐角偏处，一步一步继续寻找。

在一陇苍翠的杂草边，我终于幸运地找到了一株，她悄悄躲隐在一堆石头间的几株草叶下，羞涩、腼腆。我小心地移开石头，却再三犹豫，不忍下手。艾草明显细弱幼小，高不足半尺，带着鲜嫩惹人怜的颜色，是当年生成的独苗。掩好，又向前寻出十几步。听见后面有人小声说笑，原来，身后又寻上来两个人，是一个妇女和一个孩子。此时正蹲在那株小艾

艾 草

□李美霞

草前，孩子的手已经将艾草连根拔起，母女俩一边低声说笑，一边还偷偷地向我这边窥望，像是在笑我的愚笨。我心里生出一时的恨意，不去看她们。

毕竟是要过节，不管艾草是瘦或小，真还得采几株回去，于是就更悉心地寻找。等到腿脚已经酸麻不能正常屈伸的时候，手里已经攥了十几株颜色泛灰、似乎带着这个城市标记的艾草。比起大多数空着手回家的无望者总还是幸运了不少。心情复杂地一屁股坐在身后的地垄上，舒展酸麻的腿脚，眼前的园子突然呈现出一种熟悉的陌生。

儿时，我曾天天流连于这个充满着无限神秘的公园。我家住在公园南门口附近，与我就读的小学以及神往的公园依次排列在一条短小的路径上。这一片小小的天地就成了我童年所有的记忆。那时，公园并没有开放，四周高大的围墙更使公园增添了许多的神秘感。我常常将本已瘦小的半个身子挤进黑黢黢的铁栏杆杆里，试图逃过售票员的眼睛而偷进入内，但成功的次数绝少，大多数时候会被戴着红袖圈的管理人员一声断喝吓得落荒而逃，情急之下，曾有几几次被生硬的铁栏杆卡住已经探进去的脑袋，不得而出，急得哇哇大哭。

长大后，我似乎忘却了这个仍执著地守候在我身边的小时乐园。一夜之间，四周的高大围墙被错落有致、一字排开的石墩石椅子所取代，人们无论从哪个

方位都可以一脚踏进公园的门。马路上行走的人们侧脸以望，公园里的景致一览无遗尽收眼底。心里曾暗暗赞叹，也曾暗暗回想，想起当年自己的脑袋和铁栏杆的碰撞，不禁哑然失笑。只是很奇怪，自己竟从此脚步匆匆，缺少了再踏进公园的机会或是欲望。只有每年端午的时候，会随着大人进园子里来寻找艾草，再大一些，就独自承担了端午寻艾的任务。

也是每到端午这一天，人们仍旧纷纷从四处赶着黑奔进来，园子里挤满了拔艾草的人，一时间，人群一拨一拨像拉网，自然艾草难逃惨运。这种传说能驱邪避祸怪味难闻的草在两三个时辰间被尽数拔走，急匆匆地进了千家万户，摆在窗前、门头。5月艾草尚未结籽，只拔不种，只取不予，艾草竟没有繁衍后续的机会。年年如此，艾草几近绝迹渐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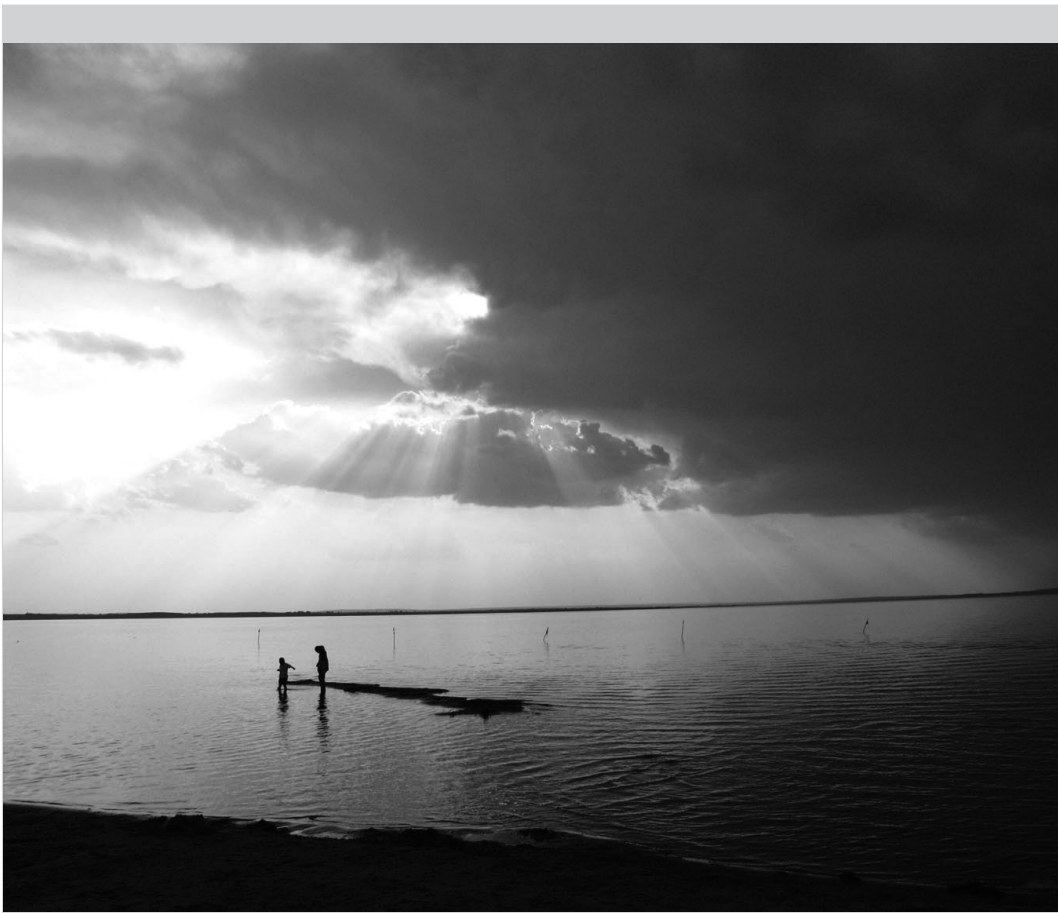
这个孤荒荒的枯黄小城盛产煤，半个世纪前，黑压压的煤块上面建起了这座小城。沉沉漫漫的烟雾压着城市，弥漫在街头巷尾，人浸在里面，跳不上去，钻不下去，逃不脱，甩不掉。春天，沙尘暴随时等候在城外。只有出了夏季，天空上隐隐的山才渐渐现出来。只是，山只是石头山，一块一块累积云高，却终年寸草不生。

太阳升高了，我坐在公园里的地垄上，望着新被我拔出的一个个小孔洞，突然感觉到这个年老的公园倒似一个衰老的女人一般，有了一种粗糙的感觉。身边的一棵棵树疲惫地挺立着，风沙一年年从她们的腰间头顶呼啸掠过，沉重地为她们记录着记忆。在这个荒漠戈壁腹地上的小城，对于城中城少见草绿的人们，城市中心的这些草树自然承担着一种不同寻常的义务。

我想起如今我所生活的另一座城市。仅隔几百里以外，却是另外一种风景。高蓝高蓝的天空上，云朵悠闲地散着步。清凉的风轻轻地刷洗着城市的身体。曾听当地的人自豪地回忆这个城市如何挖抗换土植树造林，如何凿渠连沟铺草引水的艰难路程。唏嘘之余，看到的是一种生龙活虎的生存与优质生命并存的愿景。

我坐在生我养我的故土城市，想起了如今定居的城市，似有不该。站起身来，拍拍裤子上的灰尘决定离去。仰起头看见天上一缕难得望见的浮云，曲曲弯弯，在城市上方飘过。倒让我想起了这座城市边缘的母亲河——黄河，多年浑黄不减，平静如溪，不由得苦笑。母水绕城却难饮净水，难灌草树，难洗碧空，清凌凌的生活如何已经成为一种奢望？

捧起手里的几株艾草凑到鼻前，一种悠久的味道扑面而来。



红碱淖



大美神木

□梦 野

之外，臭柏、樟子松、长柄扁桃，抢占了毛乌素沙漠地带。神木东西两座大山，松柏成林，花草遍地，一个“绿”字，会让人内心葱郁。“神木一场风，从春刮到冬”，如今这种天气无迹可寻。

还林还草，养殖户在神木多了起来。踩着乡音，羊像温情的云朵，一朵一朵的，成为乡村的最美。阳光抚摸着大地，莺歌莺唱，不绝于耳。大地的嘴角沾满清香，春夏秋冬，万物沾上了灵性。太炫目了，眼一闭，美了极了。

红碱淖素有“塞上天池”的美誉，也有着“昭君泪”的传说。远嫁匈奴的王昭君，走到林林兔草原，在千般感慨中，流了七天七夜的泪，王母娘娘被感动了，派七仙女下凡，各持一条彩带，从7个不同的方向走去，后来就有了7条季节河。红碱淖是全国最大的沙漠淡水湖，在神木煤田腹地大柳塔的西部，北部与内蒙古伊金霍洛旗相连。在其不远处，就是一座陵园。成吉思汗征服中亚、东欧的铁蹄声，响彻耳

不用多年以后吧，在我还未离开鲁院，我就已经开始想她了。

想那些每天把我叫醒的鸟鸣。春天的时候是布谷鸟。布谷、布谷……一声声，不慌不忙，又心事重重。夏天的时候是喜鹊，或者别的鸟，叽叽喳喳，吱吱叽叽，声音脆生生的，清亮、热闹，带着烟火的气息。

那样的光景，多半是我从床上跳起，睡意蒙胧，光着脚趴在窗台上，伸头去寻那些鸟儿的踪迹，跟它们问好。我会看见拂晓的天色，灰蓝的，安静的，让我恍惚不是在北京，但又是在哪儿呢？恍惚中，看见墙边的玉兰树长得葱茏茂盛。想起刚来鲁院时，那树还是光秃秃的，枝桠伸向灰蒙的天空。暮色时分，在窗台远眺，常让我心绪低落，想念葱葱的南方。想念那些在冬天也充满着喜悦的树木。想念我的家人。即便是南方阴湿的天气，那些湿漉漉的地板，墙上密集的水珠，黏糊糊的门框，它们的气息，笼罩着潮湿，沉闷，我也觉得亲切和眷恋。

而那时，我也会想起美国诗人沃伦的诗句：我最怀念的，不是那些终将消逝的东西 / 而是鸟鸣时那种宁静。

除了鸟鸣，还有鲁院的一切。还会想起一只蟋蟀的歌声。它带给我的惊喜，像小时候过年盼望得到的一颗彩色糖。

被鸟声叫醒后，我会到院子里散步。鲁院的门前，种满了梅树。3月来的时候，树梢上还是细细的花骨朵。3月底，就呼啦啦地开了满园。面对这些闹腾腾的梅花，我有点不知所措，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么多、这么美的梅花。原先在书上，电视上呈现的那种高洁的花儿，此刻，它在我眼里是那么温顺。世间万物，它的灵性，是和看的人相通的。

我就是在那些梅树下，听到一只蟋蟀的歌唱。那时，已是5月，梅子挂枝了，饱满的果实，喜气洋洋的。我还未有离别的感伤，和它们一样，贪婪地享受着鲁院的每个日子，以至于一场雨到来，也会心生欢喜，像小孩儿一样雀跃，撑着伞，在梅园里走走停停，停停走走，四处张望。

看见我爬过的桑葚树，高大的枝干，挂满了桑葚。那些被风吹下的桑葚，淅沥沙啦，落了满地。黄昏的时候，我们一群女同学蹲在草地上，捡着桑葚，边捡边吃，边吃边打笑。浆液将牙齿、嘴唇和手染成深紫，咧嘴一笑时，甚是吓人。站在梅园的邹韬奋，这位民主战士，他一定看见我爬树的样子，笑我的淘气和冒失。他的雕像，常被我认作是一个在思想的人，或者正和一棵梅树说话的人。如果在夜里，有白月光的时候，他的存在，让我有一种踏实。从他身边走过，鲁院大楼的灯光，是如此温暖、亲切。大师的光芒，岂是在黑夜，这已穿透日光和流年，是永生的。他看见我光脚爬上那棵桑葚树了吗，为摘一颗桑葚？或是，想童年少爬树的时光？在鲁院，心是被风吹开的。

我四处张望，灯盏菜、苦艾、水芥菜、酢浆草、蒲公英……散落在梅园的四处，恹恹窈窕，相互轻触的声音，是来自南方的吧。那时，一只蟋蟀开始歌唱了。在湿漉漉的草从里，我轻手轻脚，寻着那歌声走去。扒开草丛，歌声停止了，我只好蹲下静静地等，雨水将我的脚打湿了。一定是在那堆隆起的土中，松散，貌似螺旋式的洞穴。这是小时候抓蟋蟀的经验，那时，我们把抓住的蟋蟀放在一个瓶子，让它们相互打架，叫声狂躁和不安，我们却看得津津有味。我对一只蟋蟀的探悉，不如说是自己对过往的探悉，对隐藏的自己的探悉。亦或是，时间流逝得让自己害怕了。一只蟋蟀的歌声，让时光流转了，却已物是人非。听的人，早已白发在鬓旁暗生。

在我的静默之下，蟋蟀又开始歌唱了，唧——唧——那么自在，轻松，舒畅。一声短，一声长，又一声长，两声短，有时悠长得让我屏息静气，怕一松气，歌声会在那最辽阔处掉下来。这样的兴奋和紧张，让我以为是在故乡的田野，母亲在枇杷树下大声唤我的小名：妹儿，回来吃饭啦。那时，厨房的瓦背上炊烟随着风慢慢散开，几只鸡慢慢腾腾地从身边走过。此刻，蟋蟀的歌声，就是故乡的声音。这些来自土地最舒服的歌声，我用手机录下，期间还有鸟鸣的和声。我继续蹲着，期待它又一次歌唱。蟋蟀似乎沉默了。它深谙一种哲学，当渴望变成想念，此刻的歌唱才是值得的。它让我知道瞬间为历史，瞬间的捕捉和珍惜，是这个时代所疏忽的。它告诉我，时间是不会重置的。

我站起来，衫角已被雨伞的水滴湿了，我把手机拿到老舍、曹禺和叶圣陶雕像的身旁。三位大师貌似在聊天，老舍坐着，西装革履，手里还拿着拐杖。他的眉宇有些愁绪，雨水刚好挂在他的眉梢，我忍不住伸手，轻轻擦去那些雨滴。他在构思吗？他的《四世同堂》是值得每一代中国人阅读的文学经典，值得每一个中国人珍藏的民族记忆。曹禺站在他们中间，靠着椅子，他也是西装革履，看起来意气风发，充满了活力，这位中国现代杰出的戏剧家，大器早成，大学毕业前，就写出了经典名剧《雷雨》。叶圣陶，一袭长衫，右手拿着把扇子，这位新文学史上最早出现和最有成就的“教育小说家”，他和老舍似乎在说着什么。说什么呢？我靠近他们，倾听那些思想闪现的声音。他们听到这蟋蟀的歌声吗？一些人，生命虽然终止了，但思想的火花从未熄灭。

对面坐着托手远望的冰心，她也听到了蟋蟀的歌声吧。她的目光，刚好和我们对视，玫瑰在她面前热烈地开放，我听到她对爱的诠释：有爱就有一切。她在看什么呢，那么专注？清丽年轻的面容，永远停驻在这一瞬。这位中国现代文学史上著名的女作家，她的作品像星火，以爱为光，照亮人心。每次经过她和夫君吴文藻先生的合墓，我就会停下脚步，不是膜拜，是对他们美好爱情和一个女作家的致敬。

坐在柳树下的朱自清，他正对着一池荷塘沉思。他听到的，应该还有夜里的蛙鸣，鱼儿欢跳的扑水声吧，荷花将开，这是他的精神世界。从未远离。一只蟋蟀的歌声也唤醒了他把，在记忆的画卷里，父亲的背影，爱和乡愁，从未消隐。

站在竹林里的丁玲，齐耳短发，戴着军帽，这是她在延安的形象吧，她也侧耳倾听。还有赵树理、郭沫若……一只蟋蟀的歌声，让鲁院的大师们停下思想脚步，这是一个作家对生活的热爱和感恩，发现和感受，对生命的尊重和感谢，对爱和温暖的回望……当他们还在尘世，就已经传递。

那些唤醒我的鸟儿，是否也听到一只蟋蟀的歌声？这些歌声，让鲁院充满了生趣。在蓬勃生机的5月，它们唱呀，在越来越少的日子里，值得珍惜的越来越多。

边。如果说煤炭让神木健步如飞，那么红碱淖就给了神木新的呼吸。濒临灭绝的遗鸥来这儿“安居”，还有天鹅、野鸭、白鹭、鸿雁陪伴。

二郎山一直名扬在外。明武宗巡幸于此，赐名笔架山。这里因供奉二郎神，被朝圣者敬称二郎山。二郎山已成一方胜境，它险要、雄壮、威武，一副征服者的样子。这里殿、庙、亭、阁、窟疏密相间，错落有致，规模宏大，各显特色。每年两次的传统文化庙会，人山人海。伴着钟声，秦晋蒙的众多香客前来朝拜。

大美神木，不仅美在自然，还美在人文。石峁遗址，是国内规模最大的新石器晚期城址，在神木高家堡镇东山上，北距长城10公里。这里的玉器和杨家城遗址都堪称著名。

陕北神府革命根据地，为中国革命的胜利作出了重要贡献。在神木这块英雄的土地上，王瀛、汪铭、张友清、王兆卿、贾拓夫等一批民族英杰，让神木更加威武。

到神木感受到的巨大的变化。陕北最美是神木，神木最美是道路。神盘公路、阿大公路、榆神高速、神府高速，像挣脱了缰绳，为“神木梦”提速。街道像滚烫的血脉，让神木更加健美而炫目。“四纵”的九龙大道、东兴街、麟州街、滨河大道，与迎宾路、惠泉路、人民路、神华路等“十九横”人来人往，嗅出都市的味道。

大美神木，美在神木人的心灵，更美在神木精神。

一只蟋蟀的歌声

□林虹

蒙古黄榆

□九荒

茫茫人生旅程中，总会有一些记忆碎片或生活亮点时常在脑海中浮现。最近一些时日，蒙古黄榆就成了这样的碎片或亮点，被我一次次想起，一次次惦念。那一棵棵沧桑的古树，就像一曲曲优美的古典乐曲，时断时续地在我耳边萦来绕去。

其实蒙古黄榆这个名字，我很小的时候就听说过，但一直没有机会去观赏。这样一个神奇树种，始终以一个名字的方式，封存在我的记忆之中。

2014年初秋，天有些微凉。我有幸随省作协采访团队到白城地区去采访，在行程接近尾声的时候，恰好路过一处蒙古黄榆生长地，这样的巧遇，这样的机缘，对于我这样一个喜爱植物的人，真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采访团一行12人，我们随着当地朋友吴珍，走进了一大片疏密错落的林地。这里的树木长得并不茂盛，但那一簇簇生长的姿态，却显得特别超凡脱俗。吴珍说，这些就是具有多种传说、被誉为世界珍贵树种的蒙古黄榆。

这些树，个子都不很高，一簇簇地围拢在一起，像一个个家庭似的平静而恬淡地生活着。那些弯曲的树干，有的手腕般粗细，有的碗口般粗细，还有一些更粗的，像家长一样呵护着身边的小树。每一簇都有好几棵，每一棵都是先从地面旁逸斜出一段后，才起身直立向上伸展。虬曲苍劲的姿态，布满了岁月的皱纹，黑黢黢的皮肤略显干燥，好似隐藏着无数的沧桑。而就是这般憔悴的树干顶端，却生出了难以想象的、鲜活而奔放的枝枝桠桠。枝桠之上，是油绿光亮的树叶，树叶小巧而别致，摇曳之间让整个树冠都充满了生机和活力。细看叶片，干净得不夹一丝浑油。

一簇簇一丛丛的珍稀树种，站立在这样平缓起伏的坡地之上，阳光洒下，神态怡然，微风吹过，树影婆娑。如此古朴尊贵的树型，以及这样从容淡定的生长方式，几乎令脚下松软的草地、头顶的蓝天白云、远处的向海水域，以及百鸟园旁边盛开的荷花，都成了轻描淡写的陪衬。

吴珍说，这里稍粗一些的蒙古黄榆都超过了百年树龄，像手腕般粗细的也有三五十岁年纪，虽然生长缓慢，但木质却十分坚硬。她的一席话让我有些震惊，有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可是眼前这些古树的身姿，很快便在我的视线里伸展成了极具历史意义的造型。这个神奇的树种，在这片贫瘠的土地上，千万次地经历风吹雨打，不畏沙尘干旱，几百年如一日地屹立着，可见，这是一种多么顽强的精神，这样的生命力，又是多么令人敬佩！

关于蒙古黄榆的传说有很多，我只对南极仙翁为治理风沙扔出拐杖长出蒙古黄榆的传说比较感兴趣。当然，如此传说很明显地表达了当地人们对治理风沙的美好夙愿，也对蒙古黄榆耐旱防沙的功效进行了褒奖。其实，蒙古黄榆的斜向生长、扎堆生存，以及个头不高的特点，都成了减缓风速、分散风力的优势，再加上木质坚硬，当然就成了一簇簇坚不可摧的防风固沙的堡垒。

曾经查阅过一些资料，上面说蒙古黄榆成簇生长的原因主要有两点：一是根系萌芽功能较强，在萌芽环境成熟时，就会有新芽陆续破土而出；二是年幼时根梢以上部分受到严重摧残至枯，然后形成多芽同时萌发。有人做过这样的实验，秋冬时候把一株一年生的蒙古黄榆幼苗用火烧成灰烬，等到第二年春天来临的时候，就会从根部生出许多株幼苗。也许正是这种“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顽强品质受到了大自然的偏爱，令其得到了英雄树种的美誉。

置身于这样一片森林中，除了观赏之外，还有发自内心的啧啧赞叹。

面对这样的古树，我的心率平缓了下来，每一次眨眼，都有一些重量植入心间。枝干的伸展犹如舒眉，平抚着一段段疲倦的旅程。

都说古树是有灵性的，那么蒙古黄榆的灵性究竟在哪里？——也许就在不畏艰辛的英雄气概里。